

Research on Early Gelolu Tribe History by Uchicda Ginkaze

初期葛逻禄族史之研究

〔日〕内田吟风

七——十二世纪活跃于中亚的古代突厥系民族之一的卡尔鲁克（Karluk）族，在中国史料中写作葛逻禄或歌逻禄等。关于他们在突厥、回纥、蒙古诸族的兴亡过程中所起之重要作用方面遗留下来不少的材料。

但是，有关葛逻禄族的各种记载，大多是片断的，而对于能够显示该民族一贯踪迹的材料则未曾看到。因此，对这些片断的材料进行整理，弄清葛逻禄族的历史，不仅可以使突厥、回纥等的历史更加明确，而且也可使整个中亚史的面目更加明朗化。

葛逻禄的名称，明显地出现在历史上是在唐代贞观初年（627），但在此以前，在《隋书·铁勒传》中已载有：“伊吾以西，焉耆之北，傍白山，则有契弊、薄落、职乙、啞苏、婆那曷、乌灌、乞骨、也啞、于尼灌等。胜兵可二万。”由此可知，中国人在隋代就已经知道了构成葛逻禄三姓中的 Bulāq 族（葛逻禄之一姓，唐书写作谋落）与 Čigil 族（葛逻禄之一姓，唐书写作焮俟）游牧于哈密以西、焉耆以北的天山北麓了。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薄落、职乙是 Bulāq、Čigil 的汉字音译名。

他们的生活情况，未超出《隋书》所说的：“虽姓氏各别，总谓为铁勒。并无君长，分属东、西两突厥。居无恒所，随水草流移。人性凶忍，善于骑射”的铁勒族一般的范畴。而直接写出葛逻禄的名字并记述其情况的，最早见之于《旧唐书·西突厥传（统叶护传）》所载唐贞观元年（627）葛逻禄族脱离西突厥统治一事：“时统叶护自负强盛，无恩于国，部众咸怨，歌逻禄种多叛之。”（《通典》一九九，《突厥》下，文略同）。

当时，由于东突厥的颉利可汗也多失政，“内外多叛之”（旧一九四上）、“突厥北边叛颉利，归薛延陀”（会要九四），西突厥统叶护死后，继位的肆叶护可汗又“无统驭之略”（旧一九四下），“种夷之，众皆沮骇”（新二一五下），因此，葛逻禄便归附于当时新兴的薛延陀族的真珠毗伽可汗夷男（其势力被记载为“西至叶护，……诸大部落皆属焉”或“西至金山”〔旧一九九下〕）的势力之下。但是，关于葛逻禄归属于薛延陀毗伽可汗夷男一事，史料并无明显的记载，只不过是推测罢了。

大约在十年后，即贞观十三年左右，作了如下记载：“〔西突厥之乙毗〕咄陆可汗乃立〔隶下之〕贺鲁为叶护，以继步真，居于多逻斯川，在西州直北一千五百里，统处密、处月、姑苏、歌罗禄、弩失毕五姓之众”（《旧唐书》一九四下）。由此可知，至迟在阿史那步真出亡前后，即贞观十三年（639）前后，葛逻禄再次处于西突厥可汗统治之下（直接处于可汗下面的叶护步真、继之是贺鲁的统治下）。“咄陆于时兵众渐强，西域诸国复来归附”（旧一九四下）也与葛逻禄族归附于西突厥的记载相吻合。

在我看来，葛逻禄在西突厥的阿力麻里方面的总督贺鲁的统治下为时也并不久。因为咄陆可汗被射匮可汗打败，逃亡到吐火罗国之后（贞观二十一年），取代咄陆可汗的射匮可汗

便攻打贺鲁，贺鲁放弃治所而南下，投奔于唐之庭州，葛逻禄之一部也随贺鲁一起投奔庭州，另外的一部分则迁移到东边、金山以西，不久便进入到东突厥车鼻可汗的统治之下。

贞观二十二年，唐朝诏示贺鲁，答允其管领五啜、五俟斤并居于多罗斯川。从该诏敕的字面（旧回纥传）来看，应该认为贺鲁直到贞观二十二年初，依然在塔拉斯穆棱、即固勒札地区伸展其势力，并统率葛逻禄。但是，在同年四月（会要九四），很快就由于射匿可汗的“追逐”（旧一九四下）而离开了治所。这时，“执舍地、处木昆、婆鼻三种者，以贺鲁无罪，往请可汗，可汗怒，欲诛执舍地等”（新二一五下）。

这个为贺鲁辩护的婆鼻种，无疑就是上述的葛逻禄的一姓（婆匄）。该执舍地、处木昆、婆鼻三种族由于可汗想要诛杀自己，因此于贞观二十二年（648）四月，以数千帐与贺鲁一起内属于唐（会要九四）。这从“贺鲁，贞观中，以执舍地、处木昆、婆鼻三姓兵众归朝”（元龟九九八），“繇是，三姓率部落，随贺鲁，有数千人”（元龟九九五）可以了解。贺鲁内属于唐（《唐书·西突厥贺鲁传》）、被安置于庭州（《旧唐书·西突厥贺鲁传》）、允许其居住庭州莫贺城（《唐书·贺鲁传》）、被授以瑶池都督称号等（元龟九九八、会要九四）诸唐史都曾谈到过。莫贺城在今新疆的吉木萨尔，这已经成为定论。

我想，当时不只婆匄一姓，整个葛逻禄也因射匿与贺鲁之间的争吵而动荡不安，因此便自哈密与焉耆北面的故地向东方迁移。在《册府元龟》卷六五六中所载的“唐谢叔方，为左亲卫中郎将奏（奉之误）使灵州，招辑突厥会失哥罗禄之叛”，就是记载的贞观十八年（644）时，唐朝对因射匿可汗与贺鲁之争陷于不安而东移宁夏地方的贺鲁旧属下的三姓葛逻禄进行招抚的事情。

能够证明这一推测的是贞观二十三年（649），唐设置了葛逻州。即在《唐会要》卷七三中所看到的“二十三年十月三日诸突厥归化……以贺鲁部置贺鲁州，以葛逻禄、悒怛二部置葛逻州，并隶云中都督府”（《新唐书·地理志》文略同）。从把葛逻禄、悒怛（中亚的悒怛被西突厥与波斯灭掉是六世纪后半叶之事。故该悒怛为其余种。在《册府元龟》卷九七〇中所看到的贞观二十一年朝贡的“献突”也同样是悒怛的余种）二部合起来作为一州来看，因此可以认为当时归降唐朝的葛逻禄族只不过是其一部分，而大多数则归属于新兴的阿尔泰地区的一突厥别部的车鼻可汗（这可从下面所载有关新旧唐书突厥车鼻传的哥罗禄统治的记述、车鼻部破灭后葛逻禄的分置以及葛逻禄系诸州之增置的情况等明显地推论出来）。

突厥之别部的酋长阿史那斛勃，号车鼻（据缪勒氏说，Čabis 即监视者之意）可汗，在金山（阿尔泰）以北的地区建立了独立的政权，无疑是在薛延陀被唐与回纥军在乌德鞬山击败（李勣碑、旧六七），薛延陀在西蒙古的统治力量为之一扫的贞观二十年（646）前后的事。因此，在《唐书·葛逻禄传》的起首载有：“葛逻禄，本与突厥诸族，在北庭之西北（北之误），金山之西。跨仆固振水，包多怛岭。与车鼻部接。”又，在《唐会要》一〇〇《葛逻禄国传》之开始载有：“葛逻禄，本突厥之族也。在北庭之北，金山之西，与车鼻部落相接，薛延陀破灭之后（《太平寰宇记》中无“后”字，系误脱），车鼻人众渐盛，葛逻禄率其下，以归之。”这清楚地载明了突厥车鼻可汗兴起时，即贞观二十年（646）时，葛逻禄的住地是在金山以西（直到后年西迁碎叶地方以前，葛逻禄的本据是在金山以西。在开元年间唐的制敕中把金山说成是葛逻禄的故地，其原因概在于此）。他们一定是因西突厥射匿可汗与贺鲁之争逃避骚乱而移往东方，不久便从属于当时建牙帐于金山以北的车鼻，居住在金山以西（这时葛逻禄的酋长被车鼻可汗给以俟利发的官号，这可以从数年后的贞观二十三

年葛逻禄酋长阙俟利发归降唐朝一事推察出来)。

《唐书·葛逻禄传》虽然只是说葛逻禄三姓与突厥车鼻部相邻,但他们“臣属”车鼻之事在《唐会要》中则记载有“率葛逻禄以下归之”,并且,根据《通典·边防》十四及《旧唐书·突厥车鼻传》中所载“车鼻部之西有葛逻禄,北有结滑。皆附隶之”便可以明白。

但是,突厥车鼻可汗与唐之不和却给葛逻禄以脱离突厥统治的机会。即,由于车鼻以前曾表明自己有入朝唐的意思,因此,太宗派遣将军郭广敬迎之,但事实上却未入朝(旧车鼻传),贞观二十一年(647),唐派遣将军安调遮、韩华迎之,但车鼻仍不肯入朝。这时,韩华等与车鼻间所发生的纠纷,在《太宗实录》(《通鉴考异》卷十所引)中载有:“韩华将招歌逻禄共劫之(新车鼻传作“华与葛逻禄共谋劫之”)。车鼻觉其谋。华、车鼻之子陟苾特勒(特勤之误)相射死,调遮也被杀。”可以看出葛逻禄早就有脱离车鼻,投靠唐朝的意思。果然,二十三年(649),及唐将高偃率回纥、仆骨诸部兵击车鼻,车鼻统治下的葛逻禄酋长,歌逻禄泥孰阙俟利发等相继背叛车鼻,率部落降唐(《通典》、《旧唐书·车鼻传》)。

他们不仅归降唐军,而且还积极协助唐朝讨伐车鼻,在《唐会要》一〇〇中可以看到“高偃之经略车鼻、葛逻禄相继来降,另发兵助讨”的记述。

永徽元年(650)九月,车鼻被捕,被押送到唐都长安,车鼻部亡,将其地分割,置单于、瀚海二都护府,十月,葛逻禄族重新移至外蒙古杭爱山地方的要地,当时称之为乌德鞑山的地方,在此建置浑河州,并以葛逻禄之右厢置狼山州都督府。这在《新唐书·地理志》中有所记载:“浑河州:永徽元年,以车鼻可汗余众,歌逻禄之乌德鞑山左厢部落置。”“狼山州:永徽元年以歌逻禄右厢部置,为都督府,隶云中都护,显庆三年为州,来属。”唐朝将葛逻禄族的左部迁居于数年前被唐击破的、一直称霸蒙古的薛延陀的根据地乌德鞑山,即今之杭爱山地方,置浑河州,同时,把居住于狼山(阴山的西北支,乌拉后山)的葛逻禄右部,当时作为狼山州(都督府),以葛逻禄族出身的酋长当其刺史、都督。其目的大概是要借助葛逻禄族的力量来防御薛延陀族的南侵吧。薛延陀对唐朝来说,当时仍然存在着危险,例如,贞观二十二年(648),薛延陀之余众两万人,渡过鲜罅河(色楞格河),侵袭瀚海、金微、幽陵的都督府等事件(《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就是很好的说明。

移居到乌德鞑山地区的并不只是葛逻禄族,还有突厥车鼻部的余众,这从上引《地理志》的浑河州的文字和《通典》、《旧唐书·突厥车鼻传》关于车鼻可汗被唐将高偃捕获押送京师拘留后,对车鼻部的处置的记述就可以明白:“将其余众处郁都军山(会要七三文同)、置狼山都督,以统之(新传也作处其众郁都军山,诏建狼山都督府,统之)。”他们和杭爱山的葛逻禄左厢部落一起被作为防御薛延陀的力量。

唐朝,当时对于在蒙古各地所设置的诸都督府、州的长官:都督、刺史,由于都是分别以该地的各部族之酋长充任之(“各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旧车鼻传。“即擢领酋,为都督刺史”新车鼻传),因此,对浑河、狼山的刺史、都督也是以葛逻禄族的酋长充任之,这是毫无疑问的。这从乾封元年(666)高宗进行封禅仪式时,在跟随的蕃族酋长的名字中可以看到被列为第一名的“狼山都督葛逻禄社利”(旧车鼻传作社利,新车鼻传作叱利,《通典》作吐利)的名字,由此也就可以更加明白了(根据《玉海》一三三所引《车鼻可汗传》,可以了解车鼻的余众在郁都军山所建立的“新黎州”也被置于该狼山都督的统治下)。

另外,关于当时葛逻禄族人口的正确数字,虽然未流传下来,但如果考虑到贞观十八年,在远离伊吾以西,沿白山的当时葛逻禄的住地,即距位于焉耆以北的天山北麓遥远的灵州方

面，单是唐朝中郎将谢叔方招降处的葛逻禄叛兵就有三千人，假如再考虑到回纥兵有五万，薛延陀的户数有七万帐，纥纥斯的人口有数十万口、兵八万，铁勒同罗部族的户数一万五千等，那么，可以估计葛逻禄的户数将不下数万。

在《唐书·葛逻禄传》中所记永徽元年葛逻禄三姓归属于唐“三族皆内属”不久，记述了“显庆二年以谋落部为阴山都督府，炽俟部为大漠都督府，踏实力部为玄池都督府，即用其酋长为都督”。乍看起来，对于永徽元年归属之三姓，似乎已建立了都督府制，但实际上，应该认为，在此期间，葛逻禄多数已暂时背离了唐朝。即西突厥的阿史那贺鲁，于贞观二十二、三年归降于唐，被允许入居庭州莫贺城，任瑶池都督，至此，服属于贺鲁的葛逻禄族也投奔庭州。对此，前面已经叙述。但不到几年，永徽二年（651）贺鲁率部民西走，称沙钵罗可汗，建牙帐于千泉（在今之塔拉斯与托克玛克之间），统治处月、处密诸族（新二一五下），开始“总有西域”（旧本纪四）。可以说这时至少庭州的葛逻禄诸姓是与贺鲁一起行动的。

葛逻禄与贺鲁一起西迁一事，虽未见之于《葛逻禄传》等，但在《新唐书》一一一、《契苾何力传》中却有“永徽中，西突厥阿史那贺鲁以处月、处密、姑苏、歌逻禄、卑失五姓叛”，又在《贺鲁传》中有“明年（永徽六年）知节击歌逻禄、处月，斩千级，收马万计。”另外，在《旧唐书·本纪（高宗上）》中有“（显庆元年八月）左卫大将军程知节，与贺鲁之所部歌逻禄之获刺颉发及处月的予支俟斤等，战于榆幕谷，大破之”，由此可知。

贺鲁叛乱平息后，唐于显庆三年（658）便以葛逻禄三部置阴山都督府（谋落部族）、大漠都督府（炽俟部族）、玄池都督府（踏实力部族），以其族长为都督（会要七三，《唐书·地理志》），这不外是由于伊丽道行军大总管苏定方击破贺鲁，使跟随贺鲁的葛逻禄再次归属于唐。苏定方击败贺鲁后，对于跟随贺鲁背叛唐朝的诸种族，采取了故地归还的政策，即在《通典》一五五、会要七三等里面载有：“西域悉平。命诸部归其所居。……分其疆界，复其产业，将贺鲁所虏掠者，悉检还之。西域诸国安堵如常。”与其他诸种族之故地归还一样。因此，可以认为，葛逻禄也返回到其故地庭州以北、金山西麓的额尔齐斯河畔。

在《通典》一七四的《伊吾郡》条中载有：“〔伊吾郡〕西北到折罗漫山（天山），一百四十六里。其山以北有大川，连大磧，入金山。为哥罗禄之住处。”这条记载可以被看作是说明在三都督府设置后，经开元、天宝以来的葛逻禄居地的文献（恰瓦奈斯根据《西域图志》认为，葛逻禄的居地一直延伸到斋桑诺尔、塔尔巴哈台、阿拉库尔诺尔附近，但是不是已经到达西边这么远？则是非常值得怀疑的。至少，表明这时葛逻禄的居地已到达西方这么远的文献是不存在的）。

要正确地弄清三都督府的所在地虽然很难，但是，在都督府设置后五十余年的开元四年七月，玄宗给当时参加突厥默啜之乱的“三姓葛逻禄大漠都督、阴山都督、玄池都督”的诏敕中可以看到“然金山安置，总是旧居”（元龟九九二）之语，又在开元二十九年，在给三姓葛逻禄及拔悉密的诏敕中也可看到“且金山故地，水草丰美，安置部落，还于此处，庶事之间，倍令优恤”（元龟一七〇）之语。在天宝十二载九月之制敕中，从封葛逻禄叶护特进顿毗伽为“金山王”，命在北庭给以禄俸等也可看出，建置当时的三都督府葛逻禄三姓的居地，可以估计是以金山之西麓为中心的。同时，可以看到，至天宝年间，葛逻禄的住地已向南扩张，一直扩展到北庭（今吉木萨尔）附近。至迟在开元以后，葛逻禄的势力已伸展到北庭管内，这从会要的“后稍南徙，自号三姓……延州（延州之误）以西突厥皆畏之”便可知

日本史学界研究十五至十七世纪北亚史概况

〔日〕宫胁淳子

到目前为止，元朝被逐出汉地、忽必烈一支最后一个汗脱古思帖木儿遭到阿里不哥一支也速迭儿杀害后的北亚史尚属茫然。本文试图对我国研究这段历史的情况作一概括，弄清存在的问题，并对今后作些展望。由于篇幅有限，特别是考虑到现存的蒙文编年史记述的是十五世纪末以后的史实，及其和清前史的衔接，所以本文仅对十五至十七世纪主要活动在蒙古地区，包括卫拉特在内的蒙古民族动向的研究作一集中的归纳。

在十七世纪清朝统治下的蒙古中，内蒙古四十九旗中近半数的二十三旗都可以称为达延汗的后裔，至于外蒙古八十六旗，除厄鲁特三旗悉以达延汗为祖。可是也先帝国崩溃后曾再度统一过蒙古的这个达延汗的情况还多有不明，有关他的史料也大有出入，所以在我国开展了所谓达延汗的争论。

最早涉及到这个问题的是原田淑人的《明代的蒙古》（《东亚同文会报告》，1908年9月《圣心女子大学论丛》45，1975年再版）的第八章《歹颜汗统一蒙古》。此后，和田清在《内蒙古诸部落的起源》（目黑书店1917）中透彻地阐发了原田的观点。后来，他又在《关于达延汗》一文中修正了自己的某些观点。该文收进《东亚史研究（蒙古篇）》（《东洋文库》1959）。首先对此进行批判的是萩原淳平的《达延汗研究》（《明代满蒙史研究》京都大学文学部，1963）。接着，松村润以书评的形式论及了萩原的论文（《东洋史研究》23—1，1964）。翌年，佐藤长写了《有关达延汗的史实和传说》（《史林》48—4，1965）。冈田英弘吸收了以前的成果，发表了《达延汗的年代（上、下）》（《东洋学报》48—3、4，1965、1966）。因此，萩原又写了《论达延汗》（《史林》53—6，1970）反驳了冈田英弘。

道。又据新地理志等，可以认为，除此以外，还有居住于杭爱山及云中故城单于都护府治下的葛逻州者。总之，作为天宝三载（744）时的事，会要虽然载有：“自此后，葛逻禄在乌德鞬山左右者，别置一都督，隶属九姓回鹘，其在金山及北庭管内者，别立叶护（《唐书·葛罗禄传》作“自立叶护”）”。但该居地状况（隶属、官号关系除外）看来与所叙述的显庆年间三都督建置时的葛逻禄的居地杭爱山、金山地区及其后增加的住地（北庭地区）的记载并无抵触。

葛逻禄族大体上就是以该住地状态，参加了突厥默啜可汗的对唐叛乱，此后，正如在“突厥碑文”中所谈到的那样，与突厥发生了剧烈冲突，从而成为突厥灭亡的重要原因。

（陈俊谋 译自日本《北亚细亚史研究——鲜卑、柔然、突厥篇》1975年版）